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RY GARDEN HOLDINGS LIMITED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摘要

財務

- 營業額增加12.8%至人民幣475.1百萬元。
- 北美及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市場的營業額分別顯著增加65%及98%。
- 毛利增加至人民幣151.7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維持於30%以上。
- 年內溢利增加55.3%至人民幣124.4百萬元。
- 每股盈利增加33%至人民幣0.12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3元)。

經營

-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第二期生產設施已全面投入運作，本集團總年產能大幅提升70%至約110,000立方米。
- 進一步將市場覆蓋擴展至馬爾代夫。
- 於中國各大城市開設的自營零售店數目增加至19家。
- 儘管全球木材價格攀升，毛利率仍然維持穩定。

前景

- 聯合國分析預期美國及歐洲經濟將進一步增長，帶動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市場需求。
- 由中國國務院發佈的「國民旅遊休閒綱要」將進一步鼓勵中國各地的康樂設施的投資，帶動木製品的需求。
- 進一步擴展生產設施，以於二零一五年增加總年產能至230,000立方米。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475,051	421,171
銷售成本		<u>(323,317)</u>	<u>(272,461)</u>
毛利		151,734	148,710
其他收入	4(a)	23,070	11,76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b)	48,683	(7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818)	(10,146)
行政開支		<u>(46,979)</u>	<u>(47,169)</u>
經營溢利		162,690	102,376
融資成本	5(a)	<u>(5,463)</u>	<u>(5,620)</u>
除稅前溢利	5	157,227	96,756
所得稅	6(a)	<u>(32,806)</u>	<u>(16,665)</u>
年內溢利		<u>124,421</u>	<u>80,091</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7	<u>0.12</u>	<u>0.09</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24,421	80,09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中國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u>1,050</u>	<u>1,16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25,471</u></u>	<u><u>81,258</u></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303	127,134
租賃預付款		51,307	64,1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		51,302	1,090
其他金融資產		2,495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4,821	6,172
		<u>308,228</u>	<u>201,070</u>
流動資產			
存貨	8	191,709	72,252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1,096	1,3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62,372	181,891
已抵押存款		68,601	9,1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052	70,041
		<u>498,830</u>	<u>334,70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3,937	12,810
銀行貸款		239,651	125,682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1,179	1,295
即期稅項		20,517	10,015
		<u>285,284</u>	<u>149,802</u>
流動資產淨值		<u>213,546</u>	<u>184,90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21,774</u>	<u>385,97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5,097	-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18,314	22,670
遞延稅項負債	<u>1,191</u>	<u>1,060</u>
	<u>44,602</u>	<u>23,730</u>
資產淨值	<u>477,172</u>	<u>362,241</u>
資本及儲備		
資本	8,135	8,135
儲備	<u>469,037</u>	<u>354,106</u>
權益總額	<u>477,172</u>	<u>362,241</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及呈報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一切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一切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變動如下：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報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如下：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報財務報表—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該修訂規定，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實體須將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開呈報。財務報表內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之呈報已相應修訂。此外，本集團選擇於財務報表引用該等修訂，採用新標題「損益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有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的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引入單一控制權模式，以釐定被投資方應否予以合併，並強調有關實體是否有權控制被投資方、能否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否運用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金額。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已修訂有關釐定對被投資方是否有權控制的會計政策。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方面的結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將實體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所有相關披露規定綜合為一項單一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披露範圍普遍較各項準則過往所規定者更為廣泛。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適當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公平值計量的單一指引取代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就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載有全面披露規定。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適當披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會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引入新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規定適用於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而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可強制執行淨額結算安排或包含類似金融工具及交易的類似協議所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無論該等金融工具是否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

由於本集團並無抵銷金融工具，亦無於呈報期內訂立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規定的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報，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衍生金融工具乃以公平值列賬。

3 營業額及分部呈報

(a)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以及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營業額指

- (i) 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退貨、折扣及增值稅與其他銷售稅項；及
- (ii)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所得的合約收入。

於營業額內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入的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買賣戶外木製品	465,826	405,534
零售木製品	8,360	7,178
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所得的合約收入	865	8,459
	<u>475,051</u>	<u>421,171</u>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b)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三個可呈報分部，即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戶外木製品項目。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生產及買賣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原木貿易。
- 零售業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 戶外木製品項目：從事戶外木製品項目，包括向本地客戶提供設計及安裝服務。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入指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戶外木製品項目分別從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入。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買賣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戶外木製品項目各自的「除稅後溢利／(虧損)」。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乃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並無呈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生產及 買賣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 客戶的收入	465,830	8,356	865	475,051
分部間收入	5,984	—	—	5,984
可呈報分部收入	<u>471,814</u>	<u>8,356</u>	<u>865</u>	<u>481,035</u>
可呈報分部 溢利／(虧損) (除稅後溢利／ (虧損))	<u>134,433</u>	<u>(4,384)</u>	<u>(193)</u>	<u>129,856</u>
	二零一二年			
	生產及 買賣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戶外 木製品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 客戶的收入	405,534	7,178	8,459	421,171
分部間收入	10,817	—	—	10,817
可呈報分部收入	<u>416,351</u>	<u>7,178</u>	<u>8,459</u>	<u>431,988</u>
可呈報分部溢利 (除稅後溢利)	<u>81,295</u>	<u>908</u>	<u>368</u>	<u>82,571</u>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與可呈報分部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收入	481,035	431,988
抵銷分部間收入	(5,984)	(10,817)
綜合營業額	<u>475,051</u>	<u>421,171</u>
溢利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溢利	129,856	82,571
抵銷分部間溢利	(1,885)	(682)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3,550)	(1,798)
綜合除稅後溢利	<u>124,421</u>	<u>80,091</u>

(iii)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源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貨品交付地點或服務提供地點為準。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在地)	<u>231,616</u>	<u>259,779</u>
北美洲	165,141	100,127
歐洲	30,205	37,016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u>48,089</u>	<u>24,249</u>
	<u>243,435</u>	<u>161,392</u>
	<u>475,051</u>	<u>421,171</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a)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33	571
政府補貼	<u>22,237</u>	<u>11,190</u>
	<u>23,070</u>	<u>11,761</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17,76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0,217,000元)。漳平木村獲授此等政府補貼以補貼其已產生的多項開支及於可收取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作為補償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建設施開發成本的政府補貼確認為遞延收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貼(遞延收入)人民幣4,47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73,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此乃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確認。

(b)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土地收儲收益(附註)	44,802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722	(316)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淨額	14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4)	1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1,629	(85)
其他	(612)	(398)
	<u>48,683</u>	<u>(780)</u>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漳平木村與土地收購儲備中心就八幅位於富山工業區的土地(「該土地」)的土地收儲事宜訂立土地收儲協議，代價為人民幣62,390,000元(「代價」)。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完成土地收儲交易後，本集團已確認收益人民幣44,802,000元，為已收代價減該土地及該土地上固定建築物之總賬面值所得款項合共人民幣17,588,000元。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8,495	7,071
減：撥入在建工程的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u>(3,032)</u>	<u>(1,451)</u>
	<u>5,463</u>	<u>5,620</u>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貸成本已按4.14%(二零一二年：7.27%)的年率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4,896	22,85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4,224</u>	<u>2,573</u>
	<u>29,120</u>	<u>25,423</u>

根據中國的有關勞動法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當局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有關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一定百分比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對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根據有關計劃，現有及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由相關計劃管理機構支付，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進一步責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323,317	272,4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42	6,002
租賃預付款攤銷	1,337	920
物業經營租約支出	2,090	388
研發成本	19,572	16,280
核數師酬金	1,597	5,288
	<u>323,317</u>	<u>272,461</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28,74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333,000元)是涉及員工成本、折舊及研發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於上文或附註5(b)就每類該等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內。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30,803	16,962
預扣稅－中國		
股息預扣稅	521	-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1,482	(297)
	<u>32,806</u>	<u>16,665</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57,227</u>	<u>96,756</u>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附註(i))	41,197	25,881
中國稅務優惠的影響(附註(ii))	(9,776)	(11,218)
中國股息預扣稅(附註(iv))	131	1,060
不可扣除開支的影響	3,004	2,981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額的影響(附註(iii))	<u>(1,750)</u>	<u>(2,039)</u>
實際稅項開支	<u>32,806</u>	<u>16,665</u>

附註：

- (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另有指明者除外。

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分別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適當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三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實際產生金額的150%扣除所得稅。

- (i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從中國居民企業源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的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稅務條約或安排作出減免則另作別論。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之間的稅務安排及相關法規，身為中國企業的「實益擁有人」並持有25%或以上股權的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可享獲寬減稅率5%。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為合資格香港稅務居民，因此可享獲寬減預扣稅率5%。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的金額及時間，故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於可見將來透過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支付股息而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確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向海外控股公司的未分派溢利的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204,33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4,111,000元)。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24,42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0,091,000元)，以及1,000,000,000股(二零一二年：91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載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的普通股數目	1,000,000	10
拆細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	990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	819,000
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	90,000
	<u>1,000,000</u>	<u>910,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u>	<u>910,00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乃根據假設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發行820,000,000股股份計算，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2,925	33,115
在製品	26,843	14,894
製成品	81,941	24,243
	<u>191,709</u>	<u>72,252</u>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表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u>323,317</u>	<u>272,461</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3,712	133,935
原材料預付款	27,847	39,895
按金及其他預付款	1,661	900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6,155	724
衍生金融工具	2,071	220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附註(i))	3,040	3,139
可收回增值稅	16,291	810
其他應收款項	1,595	2,268
	<u>162,372</u>	<u>181,891</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內包括已產生總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截至當日的已確認虧損為人民幣19,47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029,000元)。此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留應收款項人民幣1,53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37,000元)，其中人民幣33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92,000元)預計將於一年後收回。

除上文(i)指明的該等結餘外，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並扣除呆賬備抵的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內	61,437	63,586
1至2個月	18,758	21,675
2至3個月	12,446	17,513
超過3個月	11,071	31,161
	<u>103,712</u>	<u>133,935</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15至90日內到期。

(b) 不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u>91,609</u>	<u>100,151</u>
逾期少於1個月	11,948	12,811
逾期1至3個月	3	15,654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	5,251
逾期超過12個月	<u>152</u>	<u>68</u>
逾期款項	<u>12,103</u>	<u>33,784</u>
	<u>103,712</u>	<u>133,935</u>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一批與本集團具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840	6,138
預收款項	2,736	683
衍生金融工具	22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0,139</u>	<u>5,989</u>
	<u>23,937</u>	<u>12,810</u>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2,317	3,473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u>8,523</u>	<u>2,665</u>
	<u>10,840</u>	<u>6,138</u>

11 股息

(i) 於下列年度應付及建議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發的股息詳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3元) (二零一二年：0.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5元))	<u>10,317</u>	<u>10,540</u>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於本期間批准及派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3港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5元)(二零一二年：無)	<u>10,540</u>	<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生產及銷售休閒家居用品、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的業務。由於我們的業務一直受眾多因素影響，包括(i)設計研發及新木材處理技術的能力；(ii)在全球市場增長的勢頭下能持續從客戶獲得更多營業額；(iii)原材料的價格上漲；及(iv)我們的產能等，我們採取了相應策略，在保持與現有客戶長期合作關係同時積極開拓新市場，而且積極投入研發，控制成本及擴充產能，令本集團的業績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

收入穩定增長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北美及亞太區(不包括中國)業務的收入錄得了可觀的增長，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分別增長65%及98%，主要受惠於美國經濟改善，及我們成功將客戶群擴展至馬爾代夫等多個新開拓的海外市場。由於海外客戶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非常龐大，為平衡各區域市場的客戶需求，本集團因而調整銷售的比重，惟因產能有限，故本集團於海外銷售快速增長同時，國內的銷售額較去年稍為減少。本集團亦已投入資源擴充第三期生產設施，以確保本集團今後的產能可以滿足客戶不斷增長的需求(詳見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回顧—整合擴充產能」一段)。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投入資源於自有品牌的零售業務，本集團已分別在上海、廣州、廈門、寧波、蘇州、梅州、泉州及贛州等城市共開設了19家旗艦及自營零售店，較去年增加12家。本集團零售業務的銷售收入貢獻亦較去年增加16.4%。

積極控制成本

木材為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而木材價格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幅攀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透過增加供應商數目、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及提高庫存以穩定木材成本。另外透過改良產品設計及提升原材料利用率等措施，化解原材料成本攀升的負面影響。故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仍能維持在30%以上。

整合擴充產能

誠如上文提及，本集團已投入資源擴充生產設施，以確保本集團的產能可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本集團的第二期生產設施已全面投入運作，令本集團的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產能大幅提升70%至每年約110,000立方米。為配合本集團擬於二零一五年前，進一步將年產能提升120,000立方米的目標，本集團已於毗鄰第二期生產設施的一幅土地上展開第三期生產設施的建設及土地平整工程，並已就建設及土地平整工程向相關承包商繳付預付款。有關預付款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為專注生產主要產品及提升生產的靈活性，本集團或會考慮將若干產品的生產外判予其他國內生產商。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漳平市美麗家園進出口有限公司，處理與國內生產商的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暫無業務。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75.1百萬元及人民幣157.2百萬元。營業額增加人民幣53.9百萬元乃由於出口銷售增加所致。與去年比較，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增加人民幣60.5百萬元。

營業額

我們的營業額由人民幣42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9百萬元至人民幣475.1百萬元，較去年上升12.8%。有關升幅乃主要由於出口銷售至北美及亞太區(不包括中國)的收入分別較去年錄得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23.8百萬元的增長。

就產品分類而言，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銷售仍是本集團的最大收入來源，同時亦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增長的主要動力。此類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3.1百萬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入43.3%。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增加/ (減少)
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	205,916	172,827	19.1%
休閒家居用品			
室內外家俱產品	90,323	80,487	12.2%
遊戲類用品	61,841	57,035	8.4%
園藝類用品	40,047	45,819	(12.6%)
寵物屋用品	22,183	20,392	8.8%
原木貿易	43,663	29,635	47.3%
其他	11,078	14,976	(26.0%)
	<u>475,051</u>	<u>421,171</u>	12.8%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變動增加/ (減少)
中國	231,616	259,779	(10.8%)
北美洲	165,141	100,127	64.9%
歐洲	30,205	37,016	(18.4%)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48,089	24,249	98.3%
	<u>475,051</u>	<u>421,171</u>	12.8%

毛利及毛利率

受惠於營業額增長，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人民幣14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百萬元至人民幣151.7百萬元。由於本集團採取了積極的成本控制措施，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在木材價格於二零一三年上漲的情況下，仍能保持在30%以上的水平。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去年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1百萬元。此顯著增幅乃主要來自政府的額外財政獎勵。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48.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來自土地收儲中心有關土地收儲的代價確認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3.8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7百萬元，增幅約36.2%，主要由於出口銷售上升導致運輸費用及港口收費增加所致。開支增加亦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新開設12家自營零售店及新成立的美國附屬公司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2百萬元輕微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0百萬元。其中：

- (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至人民幣13.5百萬元；
- (2) 於廈門、上海及美國設立門店及辦公室的租金及雜費亦增加約人民幣5百萬元；及
- (3)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非經常性專業費用(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4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維持在約人民幣5.5百萬元。儘管因持續擴展業務及提高產能令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增加，惟實際借款利率卻有所下降，故融資成本仍能維持在低水平。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去年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由於漳平木村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故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五年止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2%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9%。實際稅率上調乃由於本集團的非主營收入(如土地收儲收入)是按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稅所致。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1百萬元上升55.3%至人民幣124.4百萬元，而純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0%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6.2%。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12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0.09元)。

股息

董事會宣派每股股份0.013港元的末期股息，合共派付13百萬港元。所派股息佔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8%。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498.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34.7百萬元)，其中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143.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9.2百萬元)。為更有效控制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489.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96.2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銀行融資額為人民幣264.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5.7百萬元)，並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其中人民幣139.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6.1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未償還銀行貸款佔總資產的比率為32.8%(二零一二年：23.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¹⁾為1.7(二零一二年：2.2)。資本負債比率⁽²⁾為25.4%(二零一二年：12.8%)。

(1) 流動比率為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

(2)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銀行存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114.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0.0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及持作自用物業以及人民幣68.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2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主要用於取得銀行向本集團發出之銀行貸款及金融衍生工具合約。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除出售一間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以及收購兩項物業用作辦公室、研發中心及產品陳列室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其他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我們的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毛利率將受影響。

本集團通常透過購買以美元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9百萬美元(二零一二年：10百萬美元)以美元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幣合約。所有合約將於一年內結算。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此等未結算的遠期外幣合約產生未變現公平值淨收益約人民幣1.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0.2百萬元)。

隨著本集團的海外採購增加，本集團亦透過以美元計值的出口銷售現金流入配合以美元計值的木材入口現金流出管理外匯風險。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44.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註冊銀行。

	佔總金額的 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成立新生產設施	29.0%	41.8	41.8	-
成立自有品牌的自營店網絡	27.6%	39.8	19.0	20.8
合併與收購中小型公司、 其他木材加工廠及/或 其他資源	19.3%	27.9	-	27.9
宣傳自有品牌及其他市場 推廣活動	7.7%	11.1	9.2	1.9
提升及加強本公司的研發活動	6.8%	9.8	9.8	-
一般營運資金	9.6%	13.9	13.9	-
		144.3	93.7	50.6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共聘用53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二年：588名)，當中包括管理人員、產品設計人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僱員薪酬的總開支為人民幣29.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5.4百萬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6.1%(二零一二年：6.0%)。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陸續引進自動化生產設施優化產能，取代了部分人手工序，故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數目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數目減少。同時，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訂，並將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執行)或社會保險(包括中國僱員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集團亦將根據對個別僱員表現的評估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採納以來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展望

拓展市場

根據聯合國經濟與社會事務部發佈的年度報告—「二零一四年世界經濟形勢與展望」，該報告分析指出，美國經濟有望加快增長，歐洲經濟將重返增長軌道，成為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增長的主要推動力。我們認為，歐美的經濟增長將會拉動該區對房屋的需求。現時，在北美及歐洲地區每年興建的住宅當中，有超過一半是木結構建築。因此，歐美市場對木屋及木屋構件的需求增長將會非常龐大。我們將以直銷及互聯網銷售等方式，積極開拓海外市場。於二零一四年年初，我們在美國市場推出全新自有品牌「Outdoor Decor」，並透過網站 www.outeriorproducts.com 開展互聯網銷售業務。因此我們對本集團未來的海外銷售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與海外客戶保持穩定而長遠的關係，以確保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隨著中國國務院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發表的「國民旅遊休閒綱要」(「綱要」)，其制訂推廣具中國傳統特色的旅遊及休閒設施的方向，以滿足民眾對休閒活動的殷切需求。我們相信，綱要將可刺激國內休閒旅遊、公園設施及旅遊地產項目的發展，拉動對我們木屋產品及室內外家俱產品的需求。隨著中國生活水平的提高，國內市場對個人休閒家居產品的需求也會被帶動。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旅遊大城市開設自營零售店，擴展分銷網絡，並向國內市場推廣「美麗家園」品牌。

擴充產能

鑑於我們預期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將會大幅增加，本集團擬於二零一五年前，進一步將年產能由現時的110,000立方米提升至230,000立方米，並引進更多自動化生產線。本集團已於毗鄰第二期生產設施的一幅新土地上展開第三期建設及土地平整工程，並預期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完成整個第三期生產設施的第一部分建設。隨著新生產線投產，我們相信生產效率及產能將顯著提升，確保本集團的產能能夠滿足客戶的需求。

收購合併

由於木製品市場龐大，產品種類繁多，我們將積極物色合作伙伴，透過合併及收購在中國及海外擁有木材加工廠、倉庫設施或已建立銷售網絡的木製品製造商，達到技術和產能提升，同時亦能擴充銷售渠道，以促進我們業務的未來發展。

創新研發

作為一家高新技術企業，我們將繼續投入資源，以增加及改善我們的研發活動，使我們在木材保護、提高綜合利用率和附加值及原創設計的科研創新方面繼續領先行業。我們將通過生產設施的整合，集中回收生產過程產生的剩餘物並加以利用，使原材料的綜合利用率得到提升。並透過建設新生產線，把剩餘物轉化為生物質顆粒燃料，實現木材加工100%的利用率，增加經濟效益之餘，亦為市場提供清潔能源。以本集團目前的年產量作參考，我們預期，此等生產線的產能規模為年產40,000噸，並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1.1及A.2.1條。

守則條文第A.1.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董事會僅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召開了兩次會議，而其他事項則以書面決議案處理。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由於吳哲彥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個職務，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董事會相信，由於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特殊，加上慮及吳哲彥先生的經驗及彼於行內的聲譽以及吳哲彥先生對於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要性，故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由同一人擔任。此雙重角色安排有助於貫徹強而有力的市場領導，對本公司業務規劃及決策的效率至為重要。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且董事會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及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的有關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同年的綜合財務報表草稿載列之金額作比較，且兩者並無出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103元)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合共派付1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3百萬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收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全年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土地收儲中心」	指	漳平市土地收購儲備中心，為中國福建省漳平市地方政府機關轄下的行政部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漳平木村」	指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美麗家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哲彥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哲彥先生、吳青山先生及謝清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吳冬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先生及蘇文強先生。